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366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南珠房地产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2012NJY-2 地块项目 14#楼、15#楼及地下室 项目代码: 2015-440115-70-03-808766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珠江工业园北侧
建设规模	14 楼#及地下室,总建筑面积:34004.77 平方米,地上 17 层:5858.47 平方米,地下 1 层:28146.3 平方米。15#楼,总建筑面积:5887.02 平方米,地上 17 层:5887.02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6〕342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19) 复 43B16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本项目 14#楼西侧、15#北侧场地将于 2019 年 8 月 25 日前恢复原规划使用功能，出具了《告知承诺书》，且需在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前到我局进行复核，请遵照执行。如无法履行承诺，我局将依相关规定撤销本次行政审批决定，并依法追究申请人的相应责任，由申请人承担违反承诺造成后果的法律责任和所有经济损失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2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8 月 12 日

抄送： 区房地产交易中心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8 月 13 日印发
